



曼盛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

中期報告 2003





曼盛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宣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綜合業績，連同二零零二年度同期之比較數字如下：

簡明綜合損益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除每股虧損數據外，所有金額均以港幣千元為單位)

	附註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二零零二年
營業額	3	39,039	43,994
銷售成本		(16,557)	(17,640)
毛利		22,482	26,354
其他收入		3,330	4,973
銷售費用		(12,422)	(19,438)
管理費用		(29,291)	(33,874)
經營虧損		(15,901)	(21,985)
財務費用		(1,860)	(1,53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485)	—
除稅前經營業務虧損	4	(18,246)	(23,521)
稅項	6	—	—
未計少數股東權益前之虧損		(18,246)	(23,521)
少數股東權益		2,139	697
股東應佔虧損		(16,107)	(22,824)
股息	7	—	—
每股虧損 — 基本	8	(1.44 仙)	(2.80 仙)
— 攤薄	8	不適用	不適用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附註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固定資產	9	179,697	196,997
於附屬公司之權益		155	155
於聯營公司之權益		4,847	5,332
無形資產		49,797	54,637
		234,497	257,121
流動資產			
存貨		8,256	8,37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10	50,199	16,737
證券投資	11	9,586	9,586
待出售投資		31,114	31,114
抵押銀行存款		—	1,41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788	69,535
		131,943	136,756
流動負債			
員工福利及獎勵儲備		60,432	60,452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12	1,500	—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賬款	13	36,495	43,522
短期銀行貸款		41,957	48,746
無抵押銀行透支		35	853
		140,419	153,573
淨流動(負債)資產		(8,476)	(16,81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26,021	240,304
非流動負債			
可換股債券		2,186	2,186
收購附屬公司應付款項	14	—	10,000
應付主要股東款項	15	2,757	12,894
		4,943	25,080
少數股東權益		26,890	29,029
淨資產		194,188	186,195
股本及儲備			
股本	16	118,143	97,810
儲備		76,045	88,385
		194,188	186,195



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經營活動之現金(流出)／流入淨額	(40,456)	(29,703)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8,082	13,580
融資活動之現金流入淨額	(4,969)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減少)／增加 於一月一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7,343) 70,096	(16,123) 90,562
於六月三十日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2,753	74,43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結餘分析：		
銀行結餘及現金	32,753	74,439



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儲備基金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匯兌差額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	97,810	219,931	148,158	249,906	(69,989)	(459,621)	186,195
— 新股 (附註16)	12,000	2,100	—	—	—	—	14,100
— 代價股份 (附註14)	8,333	1,667	—	—	—	—	10,000
本期虧損	—	—	—	—	—	(16,107)	(16,107)
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	118,143	223,698	148,158	249,906	(69,989)	(475,728)	194,188

	未經審核						
	股本 港幣千元	股份溢價 港幣千元	儲備基金 港幣千元	繳入盈餘 港幣千元	匯兌差額 港幣千元	累計虧損 港幣千元	合計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一月一日	81,510	208,417	148,158	249,906	(69,989)	(429,474)	188,528
本期虧損	—	—	—	—	—	(22,824)	(22,824)
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	81,510	208,417	148,158	249,906	(69,989)	(452,298)	165,704



簡明中期賬目附註

1. 架構及業務

曼盛生物科技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於一九九五年十月十八日，根據百慕達一九八一年公司法案(經修訂)在百慕達註冊成立為一間受豁免公司。本公司之股票於一九九五年十二月十九日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從事口服液及保健品之研究發展、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公司董事認為在英屬處女群島註冊成立之 **Vision Ocean Investments Limited** 為本公司的最終控股公司。

2. 編制基準及會計政策

未經審核綜合簡明中期賬目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實務準則(「會計準則」)第25號『中期財務報告』而編制。

編製本簡明中期賬目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計算方法與截至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賬目所採用者一致。

於本期間，本集團已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利得稅」、該項準則對二零零三年一月一日或之後起計之會計期間有效。實行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之主要影響與遞延稅項有關。於過往年度乃使用收入報表負債法就遞延稅項作部份撥備，即就所產生之時差(預期於可見未來不會逆轉之時差除外)確認一項負債。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要求採納資產負債表負債法，即須就財務報告內資產及負債之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時所採用相應稅基之所有暫時性差額確認遞延稅項，惟當中亦涉及有限之例外情況。由於會計實務準則第12號(經修訂)並無任何特定過渡規定，故新會計政策已追溯應用。惟採納有關準則並無對現行或過往會計期間之業績造成重大影響，因此毋須作出前期調整。



3. 分類資料

本集團之營業額指已售貨品之發票價值扣除折扣及退貨。由於本集團的營業額均來源於中國，故此不需要呈列按地區劃分之業績分析。

本集團按主要產品分類之營業額及經營溢利(虧損)之分析如下：

	營業額		除稅前經營溢利 (虧損)之貢獻	
	截至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保健功能產品	35,170	38,041	(12,318)	(16,133)
保健飲品	2,943	4,186	(2,506)	(3,932)
藥品	926	1,767	(1,077)	(1,920)
	39,039	43,994	(15,901)	(21,985)
財務費用			(1,860)	(1,536)
分佔聯營公司虧損			(485)	—
除稅前經營業務虧損			(18,246)	(23,521)



4. 除稅前經營業務虧損

除稅前經營業務虧損已計入及扣除下列項目：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計入：		
銀行利息收入	13	145
出售固定資產收益	—	2,160
出售證券投資收益	—	1,812
租金收入	3,330	3,313
扣除：		
自有固定資產折舊	9,443	9,229
壞帳準備	654	11,264
銀行貸款利息支出	1,822	1,536
可換股債券利息支出	38	—
無形資產攤銷		
— 購入專門技術知識	—	57
— 購入化學藥物技術擁有權	4,751	—
土地及樓宇之經營租賃租金支出	1,022	851
匯兌損失	2	11
出售固定資產虧損	811	—

5. 員工成本

	未經審核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三年 港幣千元	二零零二年 港幣千元
工資薪酬	8,609	9,143
退休成本 — 界定供款計劃	705	677
	9,314	9,820



6. 稅項

本公司獲豁免百慕達稅項直至二零一六年三月二十八日為止。

香港利得稅根據在香港產生或源自香港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16%**)之稅率撥備。本集團無任何須課香港利得稅之溢利，故在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香港利得稅之稅項負債(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本公司的兩家主要附屬公司為廣東太陽神(集團)有限公司(『廣東太陽神』)及廣東太陽神集團荔城制藥廠(『荔城』)。廣東太陽神為一家中外合資企業，根據中國有關稅法，按減免稅率**15%**繳納企業所得稅。荔城為一家於中國成立的集體企業，按**33%**繳納企業所得稅。

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廣東太陽神及荔城並無任何應課中國企業所得稅之溢利，故並無計提中國企業所得稅(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7. 股息

董事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8. 每股虧損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每股基本虧損乃根據綜合股東應佔虧損約港幣**16,107,000**元(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虧損約為港幣**22,824,000**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之加權平均數**1,121,537,680**股(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815,100,000**股)計算。

由於認股權行使價較市場平均股價為高，來自未行使認股權所能認購的普通股沒有任何攤薄作用，故無呈列攤薄的每股虧損。

9. 固定資產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港幣千元
期初賬面淨值	196,997
本期增加	720
本期減少	(8,577)
本期折舊	(9,443)
期末賬面淨值	179,697



10. 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賬款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應收賬款	17,179	11,761
押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	33,020	4,976
	50,199	16,737

應收賬款之賬齡分析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90天以內	9,061	7,545
91天至180天	6,437	3,409
181天至365天	4,499	1,952
365天以上	9,665	10,684
	29,662	23,590
減：壞帳準備	(12,483)	(11,829)
	17,179	11,761

本集團提供予客戶之信用期一般為發票之日起90天。

11. 證券投資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非上市投資，賬面價值	9,586	9,586
	9,586	9,586



12.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

應付關聯公司款項為一間由勞玉儀女士實質擁有之公司 — 曼盛生物科學技術有限公司向本公司收取的管理費用及其他雜項費用。該款項無擔保、不計利息且無規定還款期。

13.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	15,162	8,272
其他應付款及預提費用	21,333	35,250
	36,495	43,522

所有貿易應付賬款之賬齡均短於一年。

14. 收購附屬公司應付款項

根據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日通過之普通決議案，本公司董事會獲授權向Monaco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或其代理人發行及配發股份，以償還本公司收購Joy Route Development Limited全部股權之代價餘額10,000,000港元（「代價股份」）。本公司分別於二零零三年二月十七日及二零零三年三月十三日以發行價0.12港元，發行每股0.10港元的72,330,000股及11,000,000股普通股作為代價股份。

15. 應付主要股東款項

應付最終控股公司款項為最終控股公司於本期向本公司提供之借款。該借款為無擔保、利息計算為最優惠利率加二厘、並無規定還款期。

16. 股本

	股份數目		面值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股	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股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千元
法定（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1,600,000	1,600,000	160,000	160,000
已發行及繳足或入賬列為繳足（每股面值0.10港元之股份）	1,181,430	978,100	118,143	97,810



附註：

(1) 配售新股

於回顧期間，本公司透過配售進行籌集資金，先後兩次分別於二零零三年一月及三月合共配售120,000,000股新股份，所得資金的主要用途乃用作本集團的流動資金。

(2) 代價股份

見附註14。

17.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

18. 承諾

(a) 投資之資本承諾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已簽約但未撥備：		
一年內	20,691	20,691

(b) 經營租賃承諾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的土地及房屋之租賃承諾如下：

	未經審核 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 港幣千元	經審核 二零零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港幣千元
第一年內	1,687	1,432
第二至五年內到期	428	803
	2,115	2,235

19. 期後事項

於二零零三年八月二十九日，本公司與一配售代理訂立一項協議，按每股0.1港元配售本公司每股0.1港元之120,000,000股新普通股。此項配售股份佔配售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16%，以及因此項配售股份而經擴大之本公司發行股本約9.22%。



管理層業務分析

業務回顧及展望

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營業額為港幣**39,039,000**元(二零零二年：港幣**43,994,000**元)，較去年同期下跌約百分之十一，而綜合股東應佔虧損約為港幣**16,107,000**元，去年同期則錄得虧損約港幣**22,824,000**元。

在回顧期間，本集團之現有保健口服液的銷售額(包括猴頭菇口服液及甘菊口服液)開始回穩，只較去年同期輕微減少約港幣**1,878,000**元或百分之六。而其他保健功能產品(包括清之顏膠囊及多補鈣)的銷售也錄得較少跌幅，比去年同期做跌約港幣**481,000**元或百分之八。

由於產品組合的變化，與及高毛利率產品的銷售下跌，整體毛利率由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之百分之六十，下降至回顧期間之百分之五十八。

本集團於上半年實施有效控制成本措施，令整體經營費用(包括銷售費用及管理費用)較去年同期減少約港幣**11,599,000**元。

自**2003年4月**發生嚴重急性呼吸系統綜合症以來，公眾都意識到快速及高準確度的診斷試劑的重要性，用於診斷及跟進病情的治療進度。董事會相信香港及國內診斷試劑的市場愈趨開放，並且是本公司參與這個診斷試劑市場的良好時機。

中期股息

董事會建議不派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截至二零零二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無)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總資產為港幣366,440,000元，較去年底減少約港幣27,437,000元或7%。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現金及銀行結餘為港幣32,753,000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70,096,000元），其中8%為港元，91%為人民幣及1%為美元。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短期銀行貸款為港幣41,957,000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48,746,000元），全部貸款於中國境內銀行取得及以人民幣為單位，年利率為6.375%至7.605%不等。這些貸款主要是以本集團之樓宇作為抵押，該等樓宇帳面淨值約為港幣80,564,000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90,040,000元）。本集團之資本負債比率，由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27%，下降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之22%。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流動資產約為港幣131,943,000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36,756,000元），及流動負債約為港幣140,419,000元（二零零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港幣153,573,000元）。流動比率由去年底之0.89倍，上升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之0.94倍。

由於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在中國境內進行，而現有之財務資源包括現金結存及銀行貸款主要是人民幣及港幣，故此需要面對匯率波動的風險較低。

顧員及薪酬制度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有502名全職員工，其中在香港有11名，在中國有491名。

員工薪酬是根據員工表現及經驗而定，管理層亦會定期檢討員工薪酬制度。除基本薪金外，本集團亦提供其他員工福利包括醫療保險、退休金計劃供款及在職訓練計劃。

本集團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七日採納新認股權計劃，授權董事會頒發認股權給合資格人士作為鼓勵；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根據員工之個人工作表現，已向某些員工授出合共10,000,000股認股權。



或然負債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的或然負債。

董事之股份權益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按本公司根據證券(公開權益)條例(「公開權益條例」)第29條的要求而存置之董事權益登記冊所示，本公司之董事於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10元之股本(「股份」)或本公司之債券或任何聯營機構之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之權益(按公開權益條例之定義)如下：

姓名	個人權益	公司權益	總股數
勞玉儀女士	—	415,230,000 ⁽¹⁾	415,230,000

附註：

(1) 該等股份由勞玉儀女士實質擁有之Vision Ocean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據本公司所知，並無任何其他須根據公開權益條例第29條而登記之權益。

董事購買股份或債券之權利

於二零零二年五月十七日舉行之股東特別大會，本公司終止現有認股權計劃，並採納按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7章所規定之新認股權計劃。



根據新認股權計劃，本公司授予董事認股權，可於不同期間認購本公司之股份。下列為本公司之董事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持有之認股權：

董事姓名	授出日期	行使期間	每股 認購價 港幣	認股權數目				於二零零三年 六月三十日止 尚未行使
				於二零零三年 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期間授出	期間行使	期間失效	
勞玉儀女士	二零零二年 六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二年 六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零四年 七月二十七日	0.315	8,150,000	—	—	—	8,150,000
	二零零三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一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日	0.158	—	1,630,000	—	—	1,630,000
臧敬五教授	二零零二年 六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二年 六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零四年 七月二十七日	0.315	3,000,000	—	—	—	3,000,000
	二零零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二零零三年 二月二十八日 至二零零五年 二月二十七日	0.140	—	7,380,000	—	—	7,380,000
曹武博士	二零零三年 一月二十一日	二零零三年 一月二十一日 至二零零五年 一月二十日	0.158	—	9,780,000	—	—	9,780,000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並無任何董事或其關連人士根據公開權益條例，於本公司或任何聯營機構持有任何（包括實益或非實益）之權益。

主要股東

於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根據本公司按公開權益條例第16(1)條設置之主要股東名冊所示，下列主要股東直接或間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5%或以上權益：

股東名稱	股份數目	佔已發行 股本之百分比
勞玉儀女士(見附註(1))	415,230,000	35.15%
Vision Ocean Investments Limited(見附註(1))	415,230,000	35.15%
Sunny Fortune Limited(見附註(2))	185,000,000	15.66%

附註：

- (1) 該等股份由勞玉儀女士實質擁有之Vision Ocean Investments Limited 持有。
- (2) 該等股份由駱輝先生實質擁有之Sunny Fortune Limited 持有，而駱輝先生已於二零零二年六月二十一日辭任本公司之執行董事。



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之任何時間，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概無購回、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之審核委員會由兩位獨立非執行董事何國華先生及袁建先生所組成。審核委員會主要職能是與管理層檢討本集團之內部控制及財務匯報程序，並已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表。

最佳應用守則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三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均一直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最佳應用守則。

承董事會命
勞玉儀
主席

香港，二零零三年九月二十五日